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蘇淑芬 電話:02-7736-6753

受文者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:臺教秘(二)字第111008656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經濟部原函、原函附件 (A0900000E_1110086562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00000E_1110086562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:經濟部函送「111年度新創產品及服務採購獎申請須知」1 份(詳如附件),請共同參與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經濟部111年9月1日經授企字第11120102780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: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

副本

電2022/09/02文



第1頁,共1頁